

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飞灰整合外包服务招标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GZ2024HW001)

项目所在地区: 黑龙江省, 哈尔滨市

一、招标条件

本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飞灰整合外包服务招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56 万元, 招标人为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垃圾所产生的原灰, 属于危险废物 (HW18)。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需要将飞灰整合固化进行外包处理, 处理方法应符合《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固化稳定化处理技术标准》(CJJ/T316-2023), 处理原灰量预计为 9600 吨, 固化整合后应符合《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运送至玉泉飞灰填埋场。总费用不超过 356 万元, 最终以实际中标价格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 结算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飞灰整合外包服务招标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飞灰整合外包服务招标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1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1 月 15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1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黑龙江省公共资源标准化交易场所 (永泰国际中心) (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大道星光耀二期 B 座 25 层) 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1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黑龙江省公共资源标准化交易场所（永泰国际中心）（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大道星光耀二期B座25层）开标室

七、其他

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飞灰整合外包服务招标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HGZ2024HW001）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飞灰整合外包服务招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为自筹资金。招标人（项目业主）为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飞灰整合外包服务招标项目；

2.2 项目概况：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垃圾所产生的原灰，属于危险废物（HW18）。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需要将飞灰整合固化进行外包处理，处理方法应符合《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固化稳定化处理技术标准》（CJJ/T316-2023），处理原灰量预计为9600吨，固化整合后应符合《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运送至玉泉飞灰填埋场。总费用不超过356万元，最终以实际中标价格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结算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3 服务地点：哈尔滨市松北区和呼兰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2.4 服务期：365天；

2.5 招标范围：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飞灰整合外包服务；

2.6 合同估算价：约356万；

2.7 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固化稳定化处理技术标准》（CJJ/T316-2023）、《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及招标人要求。

标段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资金、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3.2 投标人须具备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1项飞灰整合服务类

似业绩（须提供证明业绩的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的合同扫描件）。

3.3 投标人自行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是否存在行贿犯罪记录行为，如有行贿犯罪记录行为，严禁参与本项目投标。

3.4 拟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须自行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对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进行信用查询，若企业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严禁参与本项目投标。

3.5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1年01月0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被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

3.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规定，相关投标均将被否决。

3.7 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2024年01月09日到2024年01月15日，请于上述工作时间，每日09时至16时（北京时间，下同），将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进行清晰原件扫描，将以上材料，连同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一同发送至hgzxmg1b@163.com邮箱（邮件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单位全称）。投标人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和合法性负全责。

4.2 招标文件500元，可汇款支付，售后不退。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100元。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2日内寄送。

汇款账户：

- (1) 账户名称：哈尔滨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2) 开户行：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阳广场支行
- (3) 账号：18010000001624815
- (4) 财务电话：0451-87650328

4.3 拟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在缴纳完标书款后，需在截止时间前联系代理机构获取，逾期将无法保证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01月29日09时30分，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黑龙江省公共资源标准化交易场所(永泰国际中心)(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大道星光耀二期B座25层)开标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29日09时30分

6.2 开标地点：黑龙江省公共资源标准化交易场所（永泰国际中心）（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大道星光耀二期B座25层）开标室。

七、其他

7.1 服务商应对所登记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以及由此可能引发的一切后果负全责。

7.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信用及联动机制名单进行查询，对被相关部门限制投标或从业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或否决。

7.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对本招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进行异议和恶意缠诉的，将严格按照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严肃处理，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7.4 本招标公告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7.5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发布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体提供信息而造成的损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0451-85912807。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松北区和呼兰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厂区

联 系 人：纪云龙

电话：0451-55274890

招标代理机构：哈尔滨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 277 号

邮编：150000

联系人：周女士

电话：0451-84695580

授权电子邮箱：hgzxmglb@163.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0451-85912807。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哈尔滨京环环保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和呼兰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厂区

联系人：纪云龙

电话：0451-5527489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哈尔滨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 277 号

联系人：周女士

电话：0451-84695580

电子邮件：hgzxmgl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